南阳市应急管理局

南阳市安全生产行政许可公告

[2023]7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七十条、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(原国家安监总局令第55号)第二十七条等有关规定,决定注销南阳市康正医药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: 注销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企业名单



注销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企业名单

序号	企业名称	证书编号	有效期 截止日期	注销原因	备注
1	南阳市康正医药有限公司	宛危化经字 [2020]1022 号	2023.06.21	依企业申请注销	企业通过河南 省应急管理综合业务系统申请注销